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DELONG COMPOSITE ENERGY GROUP CO., LTD

证券代码：000593　　证券简称：德龙汇能　　公告编号：2025-022

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和要求。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20 日（星期二）下午 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 年 5 月 20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 年 5 月 20 日上午 9：15—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 年 5 月 13 日（星期二）。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止股权登记日 2025 年 5 月 13 日（星期二）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二）。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成都市建设路 55 号华联东环广场 10 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提案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
5.00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提案	√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非表决事项）。

2、以上提案已经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十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6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提案 1—6 为普通表决事项，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4、以上提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信函（快件）登记、电子邮件登记。

2、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16 日、5 月 19 日（9:15—11:45，14:15—17:15）。

3、登记地点：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登记所需证件：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股东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的股票账户卡。

5、注意事项：

（1）信函（快件）、电子邮件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5 月 19 日 17:15。来信请在信函上注明“德龙汇能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字样。

（2）出席会议的股东及受托人请携带身份证件及相关文件原件到场，法人授权等相关文件均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6、其他事项：

（1）联系地址：四川省成都市建设路 55 号华联东环广场 10 层

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610051

指定邮箱：sz000593@126.com（邮件主题请注明：德龙汇能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登记）

联系电话：（028）68539558（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人：詹培

（2）会议费用：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5 月 20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

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5 月 20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本次股东大会的投票代码为“360593”，投票简称为“德龙投票”。

（三）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十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六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593"，投票简称："德龙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 年 5 月 20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 ，9:30—11:30 和 13:00— 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5 月 20 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5 年 5 月 20 日下午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

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_____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根据以下指示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名称：_____

委托人股票账号：_____

委托人持股数量及股份性质：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单位股东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本委托有效期：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授权受托人对德龙汇能下述提案表决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24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			
5.00	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提案	√			

备注：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作出具体表决指示，受托人可否按自己意见表决：

□可以　□不可以

委托人签名（单位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2025年　　月　　日